



三民主義與

公教要理簡言

義講學會社

**R. P. MARTINA C. S.**

Les Principes du Dr. Sun Yat Sen et les  
Catholiques Chinois

Texte Français: \$0.10

Traduit en Chinois par: Mr. V. TENG  
三民主義與公教要理簡言

Texte Chinois: \$0.06

Seconde Edition

En vente aux Bureaux de l'Action  
Catholique, 6A Naitsefu, Peping  
公教圖書館 北平迺茲府甲六號

CUM APPROBATIONE ECCLESIAICA

一九三〇年再版

三民主義與公教要理簡言

公教教育聯合會

## 三民主義與公教要理簡言

### 序言

我們中國自改建共和政體以來，因政爭連帶發生的禍患擾亂，直到了建設南京政府，總沒有停止。改革政治的運動家，打算將中國置在世界上，一個能享應有權利的地位，然後從事改革建設一總為國民有益的事。在創始的人中，當推孫中山為第一。先生是一位理想家，一直到死，常為革命的領袖；經一生四十年的努力，他革命的精神，確已戰勝了全國，到如今他的主義，竟成了憲綱，成了新中國的訓義。

要說中山先生一生全為國家，決不算過論；逃亡多少次，性命常在危險中，忠實的同志，相繼失敗，彼絕不作悲觀。且利用逃亡海外的光陰，遊歷世界各大國，考察政治，由各國政治的根源，去粗取精，完成一個盡善盡

美的憲法。爲改造我國家，回國以後，就致力宣傳這種主義，當時非但常遭一般人的輕視，且引起國人的敵對，後來慢慢纔見功效，先有幾個同志，繼則忠心朋友，熱烈門弟，羣起聯合，在艱險患苦中，爲主義奮鬥直至流血，終至黨基穩固，且有軍旅，如今已成了全國的主人。前在夢想中，國民的進步，社會的幸福，現今正在研究，行將頒佈的新法中。

雖然現在局勢如何擾亂，前途有種種困難，到底可以斷定，中國的新生命，確已向前發展了。這發展的潮流，或難免遇些失敗，或受重大打擊，但決不能停止落後。

中國天主教人，與國民同情一致，更盼望和平進步的時期，早日實現，但是對於新政令，不知能否，或如何輔助進行，換句話說，三民主義與公教教理，是否可以相合的。更令人猶豫懷疑的重要緣因，是當革命潮流盛倡

的時節，有一部分宣傳人，宣傳自己的曲解，並且在演說時，對於各教，常加指摘並猛烈的攻擊，對待公教尤甚。更且時有鼓吹仇教運動，激起重大擾亂，演成殺人放火慘劇。到底我們鄭重據實說，這些動作，並不是普遍的意向。按公道評論，這些事雖令人深感悲痛，究有一部分可解理由，如共產黨的陰謀，各地因內爭，致管理權不能一致，且各地擾亂，幾成普遍常聞，一時官長失職，負責無人，人慾放縱，賊匪橫行等等的。

至於公教中人，對於本國建設和平倡盛各事，不但該當協力合作，此項合作，更爲教義所督催。公教教義，命人愛國，且視愛國爲神聖事。爲幫助信友，善盡愛國責任，叫他們通曉三民主義的大義，是很有用的，再用公教根本道理光亮的指導，他們必能尋見正路，協力同心，積極向公共目的進行。且可防止彼一方面的黑暗，他方面的派別，把我們國家的趨向，放

在一條錯路上，使孫中山要醫救的禍患，返到加重了。

中山先生說過，上天既生存我們四萬萬人到如今，是天不要亡滅中國的憑證。但中國一旦滅亡，那是我們自己的錯誤，是我們對於世界的責任。

天既令我們中國人擔負這種重大的責任，對於世人，並沒有厚此薄彼的分別，是我們要去迎合天的。上天既未拒絕我們，是天要演進世界的表示。中國的公教人，應在天字之下，加一主字，並且就是孫中山信仰的常生天主。再看教宗比約十一，致諸司牧司鐸教友，及中國優秀民族全體的通牒中，所說的話，『爲和平實現，教宗所切望的，乃中華國民應有之希望及權利，皆得完全認可。夫以中華人口之衆，超於世界任何民族之上，文化最古，且曾有偉大光榮之歷史，若按公理及秩序努力前進，則來日發展，誠未可量也』。

## 孫中山與宗教

孫中山先生的著作，及平素講演，提論宗教的事不多。到底在他年青時，早有反對崇拜偶像的表示，且說是國民愚暗的大緣因。如今我們說一段故事，足可表明他如何痛恨迷信。有一天，他同幾個朋友到一個廟裏去，其中有一個向前俯拜的，中山立持偶像的一指，向同去的人說：「爲什麼要崇拜這些木作的偶像呢？請看這一個，果能阻止我不折斷他的手指麼？」說話之間，他把那偶像手指折斷，舉示他的朋友說：「請看這是多麼老實的，是給你們保佑一方的，我竟斷了他一指，真是好笑的。」

爲一總信仰問題，中山先生是主張自由的。按自由的意義，我們遵從奉行真教權利的自由，在保障之內，是無毫疑義的，是與教宗所希望的，正相符合。教宗會曰：「聖教會爲傳教士及信徒，所要求者，惟國民共有權利



之自由及其保障。」

中山先生對於公教道理的智識，並不深奧，因彼最初接近的，是些誓反教士，從他們得些教理，後即奉入了這教。所以他引證宗教或公教的講演，距真教正理尚遠。但他對於誓反教教義，向來沒有徹底的演講，也決沒有攻擊意味，因此難免有錯。要完成民族穩固的基礎，宗教實為最要的要素。

孫中山先生講仁愛，說墨子的兼愛，同耶穌的博愛是一樣的。其實墨子所講的兼愛，與耶穌訓義的相愛，其中有天壤之別，因為一是本性的，一是超性的。

中山先生所知公教教義，大半由誓反教片面的意思得來，所以一定沒有知道公教的實義。然而他却不忘揭示國人，教士仁愛的表樣，如到處設立學

校醫院等事實。

我們若要深知中山先生，對於公教的意向，請廻想下面他曾說的話。在一九一二年五月十一日，他在廣州主教公署，向大衆演說有云：『宗教爲法律十分緊要的輔助，我恨不能按我力之所能，使我國同胞，都得自由入教。貴主教與諸位教士，務要努力於宣傳的工作。』（譯錄里昂一九一二年公教刊物第三百十六頁）

所以對於一般被莫斯科收買的，所行種種仇教或反對天主教人的舉動，不能認爲孫中山的是非。但是若用公教的眼光，我們對於棄放正婦另娶一女的事，不能不惋惜，且認爲他一生私德的憾事，因爲離婚休妻，分散敗壞家庭，是公教正義絕對認爲有罪的事。

尙有一個重要的節目，就是他承認人的原始。在討論三民主義的會議中，

曾見中山先生以下的話：『所以哲學家說，人是動物進化而成，不是偶然造成的。』（民權第一講。）若按實理說來，孫中山這句話，與他政治或社會的理論上，毫無關係。這是在他演講中，常見的一種題外的話，與他的理想上，並無緊要的連屬。所以我們不能斷定，中山個人的意念，是否與哲學家的理想同情一致，因為當他在歐美旅行的時節，曾讀過誓反教中哲學家的書，或無神派的著作，又被唯物派流行的思想所熏染，這些不幸軌外的變常，又經許多宣傳家，放膽的席捲而來，竟至學校課本中，也發見『人是由猴種變化而來』的話，這些事決然不可默然不論的。

公數中人一定都知道，天主造生人類，原來是極尊美的。乃因人類自犯各罪，纔失去了的他榮光和幸福，落到卑賤境況，且有成爲蠻野的。公教中人更都知道，全善天主降生救贖人類，那永遠不可磨滅的事跡。到底我們

公教人，或有不知道，而該當知道的，就是科學是永久前進不止的。在孫中山求學的時期，天演的學說，在幾個地方，還是很受歡迎的，如今已大失叫人信服的效力。因為自那時期，科學不停的進步，其中以考察古時動物學的，發明的更多。據近年來的發現的，時常證實昔年過行急燥的推論，全屬錯謬。最近尙有一隊美國人，遠行到蒙古，要在深山壓埋的最上古遺骸中，發現人是由猴變化的遺跡，已於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五日回到北平，携來極多的古時生物學的材料，到底這些考古博士，直簡了當的述說，一點沒有尋得猴變人的遺跡。

此等學說，與人性深切感想，實大相反。我們中國人，自遠古以來，尊敬祖先的心，是極注重的。倘若有人說，他們原是獸類，我們必覺比受別的凌辱更利害。這種性情，是天真的返聲，因為人類，自有本來的尊貴，人

的肉身，或有與禽獸相同的部份，到底人的靈魂，能思想，有愛惡，喜自由，爲萬物之靈。高貴於萬物，相距之遠，難以道里計。人既爲萬物之靈，自有不可磨滅的特性，受造於造物主，像似天主，來自天主，將來還歸於天主。

### 孫中山與三民主義

中山先生看清了，使中國陷在苦痛中的弱點，後來考察了別的國，受了這同樣的苦痛以後，用了什麼法子，方得脫離了苦痛，而能使他們的文化進步。中山先生細細的考究了以後，遂決定了，在中國施行他的救國主義，就是現在無人不知的三民主義。他的主義總分三項：一是民族主義，使中國成一強盛之國家。二是民權主義，使中國有一能爲國民謀和平及幸福的政府。三是民生主義，用來解決社會的問題。

## 民族主義

孫中山先生說過：（民族主義演講）我們中國的人數最多，民族最大，文明教化有四千多年，也應該和歐美各國並駕齊驅。到底我國在今日却是世界上最貧弱的國家，處國際中最低下的地位。這種不合常情的事實，是爲什麼緣故？就是因爲我們中國的人，祇有家族和宗族的團體，沒有民族的精神。所以雖有四萬萬人結合了一個國，實在是一片散沙，絲毫沒有結合的能力。若將這些沙子內，加上洋灰，方可以用去建築。爲我們民族的洋灰，就是將我們的家族觀念，擴張到國界邊，將我們的民族，共同聯合起來，爲保護我們的國家，爲促進他的發展，這就是民族主義。我們的東方島國，便是一個好模範，他利用歐美的表式，同他們的經練，不及五十年，就變成了強盛的國家。中國雖然比日本大，到底在強國中，一點也數

不着。所以至今被人輕視的原故，就是一則他有民族精神，一則我們無民族精神。

我們因着沒有民族精神的緣故。受着的損失很多：如割地求和，不平等的條約，關稅不自主等。中國同列強立條約一次，就是多一次的損失，因為利益總是歸於外人之手。因為關稅不能自主的緣故，所以外貨的進口稅，定的很輕；至於我國的土貨出口，就得納很重的稅。

所以我們提倡，使我們民族，合成一個堅固的團體，方能收回我們在國際間，應享的平等權利；免除我們所受列強經濟同政治的壓迫，能使我國的發展，一天比一天加增，這就是民族主義的目的。我們看着中國的衰弱，須要查考這衰弱的緣故，這緣故不外乎缺乏團結力，合人民對於國家的利益，漠不關心，因之列強能設施行，他們經濟同政治操縱的手段。為得這

事的救藥，必須喚醒國民，使他恢復他舊有的權力，爲能得到列強的平等待遇。

這種論調像似合於『中國屬於中國人』的標語。

對於民族主義，按公教道理，看着沒有一絲不是極合理的；實在是實行聖多瑪斯所說的，「愛國美德」，公教中的愛國心，有時能使人成爲豪傑聖賢；愛國心是一個倫理的美德，國家既由家族集成，所以對他應有尊崇合愛敬的心情。不但愛國是不被禁止的，並且我們有責任愛國，盼望祖國強盛發展。

若是爲達到我們愛國的目的，有解決國際間問題的必要，如同我們中國現下的情形，我們公教人應當希望着這事的解決，完全按照教宗比約十一世，對於五三事件之宣言：『互相有了解精神，本着公正平等，同公教愛德



的律例。」所以公教對於真正愛國的精神，不但的沒有絲毫的衝突，並且公教人能在公教對於愛國的態度內，找着熱烈愛國的方法。

請看一九二五年宗座駐代表剛恒毅總主教答覆中華青年稟呈之回信（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慘案後）

可愛之青年們！余深明汝等之苦痛。愛國及希望國家之利益，不但為人民之權利，亦為一種天賦之責任。吾等對於愛國之中國人，實致極誠懇之欽敬。但是吾等本着傳教的宗旨，不當參加中國之政治。

為答覆汝等之呈請，恰好再述余去年在上海，於一次莊嚴大團會時，當來申參與主教會議之衆主教，及本地文武官員名紳望士前，所發表之宣言。

略謂：「衆多靈魂之司牧，咸來聚集上海，毫無何種希圖，更於政治無關。彼等皆為承認，並提倡尊重合法政府之人；常為中國和平進步，祈求

天主。但對於國家內外政事，向不過問。這些位主教之使命，是專為提倡人類兄弟友愛之道義，尊重各民族之愛國，指導神生意味，引請大眾，識認高天之上，衆人慈愛之大父。

盼望天主，俯允吾等祈禱，降福澤於中國，在平安和愛進步中，道德物質發展中，充滿他的寵愛。但物質之發展，若不與道德併行，絕難達到圓滿境域。因為人爲物靈，有個永存不滅的靈魂，不單獨是一個機器。

請看吾等這行爲的條例，是極明瞭極普愛的。但不當誤解爲不關痛癢。吾等對於上海慘劇，非常痛惜，因已加倍祈求天主，賞賜中國，世界所不能付給的真和平，平息不合之意見，依照教宗比約十一世之超論，解決紛爭，當以雙方諒解之精神 公理之原則 及公教友愛之平等。

可敬愛的青年們！汝等皆知，吾等對於這廣大尊貴之國，如何表示同情，

只看每個教士，爲他離棄了他們的家庭國土。

吾等不知如何述說吾等之志願，惟有虔求中國合理的希望，皆得滿全。

汝等既引證教宗本篤十五「夫至大至聖之任務」之通牒，汝等必定深知聖教會對於中國，毫無利益之希覬，但願建設一完全中華之聖教會而已。現今已有兩位最高權之中國教長，與他教長完全立於平等位。（註）

如今說到中國信友，最當了解，彼等之自由，與世界各國之信友，毫無分別。宗教實未侵奪彼等絲毫之公民權，尤其不能如何妨碍彼等正當之愛國。不但無妨碍，且提倡愛國，是隱合救世主耶穌，痛哭日露撒冷城傾覆之遺範，視爲神聖之事。關於中國建設之發展，公教實有極大之貢獻，因以教義，可養成公民完善之人格，培植國民對己對人負責之根本性。

在西方歷史上，這是經過之事實：當內憂外患顛覆羅馬帝國時，公教却於

古舊文化傾覆之下，播種新生命之種，並保存所有美好之精粹，於此精粹上，而得生出今日之文明。

同樣在這復新的中國裏，神生之自由，「是基利斯督救出我們來，得了自由」實為發展真復新生命之堅穩基礎，與國權圓滿自主，及秩序內之真自由。

中國之救星，在國內，不在國外。恢復和平，團結一致，國自強盛。其餘問題，皆可迎刃而解。

君等皆為寬宏熱烈精銳之青年，當以善表善言，宣傳公教義旨。蓋宣傳公教，乃救國工作中之最大者。為此可引用聖經中之格言：「先求天主之國，及其義德，其他一切需要，不求自來矣。」

(註)接一九二九年已有十二教區 歸華國籍主教治理

爲抵抗濟案學生計畫舉行示威運動時，宗座駐華代表剛大主教，由公教教育聯合會間接致各學校校長之通函。

吾等之目的，是極明瞭的，公教傳教士，絕當完全立於中國內外政潮之外。吾等只宜宣傳福音，於政治問題無關。吾等行爲之條例，應嚴合教宗比約十一世，於一九二六年六月十五日，致在中國各主教通牒內，極顯明之指導。

論及中國信友，彼等一如各國之信友，皆有享用公民高尚之自由權，吾等宜尊重彼等之愛國心，且提倡尊重各地官長。近日各處官長，皆禁止舉行示威等舉動，敬順官長，乃吾等時常應負提倡之責任。

吾等深佩中國公教青年之志意；但在學校之青年，自應嚴守學規。表示穩健高明愛國之思想，固爲學規所不禁；然違反官長命令之舉動，及在外，

能選聖教教長負責之表示運動，皆應禁止。

一九二八年 五月二十日

在中華公教青年會最近的簡章內，也有同樣的訓言：『本會不加入任何黨派，或政治之運動。然本會不涉及政治之義，絕非令公教之青年，對於國家之利益，漠不關懷。反是，公教青年，當爲國民愛國之表率。其愛國之步趨，在於專務宗教之道德，切實之學業，完美之孝悌，而不事無益之呼號。除却結黨之外，毫無限制公教青年，以適宜合法之舉，表示其愛國之熱衷。』

民族主義的惟一害處，就是幾時出了這個主義的範圍，若是變成了一種共管的態度；這主義，對於國家同個人全有害處。若是變成了仇外運動，就可以擾亂世界的和平。幸而中山先生的主義，不到這種地步，並且他最合

乎情理的思想，正是在求中國和平的時間，使世界的和平，也因之增加，提倡中國與世界各民族合作。實際上，中國有如昔日的日本，爲促進他的文化，是不能不利用世界各民族的。公教人應當深深存着這個思想，並且要極力小心，有些人過度宣傳的熏染。他們主張排外，不但是過了中山主義的範圍，且是把這主義，給完全變了形。這類思想，自然相反我們公教的愛德。至於願意取消不平等條約，同得到各國的平等待遇，這是國民的正當冀望。最近教宗致中華聖教的公函內說：『宗教所切望者，乃中華國民應有之希望及權利，皆被完全認可。』從這事看起來，我們公教人，可以放著心去愛國，並且有本分愛國；並不是我們公教人，也是愛國的，正是因爲我們是公教人，所以愛國。

爲達到國民愛國的目的，中山先生所用的方法，另外爲公教人相宜。爲得

到中國的安適；除了聯合民族以外，中山先生以爲最要緊的，是保存發展中國固有的道德，保持家族、並且極力排斥經濟主義（限制民口增殖）的宣傳；因爲有許多中國學生，已竟受了這學說的熏染。

我們現在將中山先生，對這問題的講演，摘下幾句：（民族主義第六講）  
『窮本極源，我們現在要恢復民族的地位，除了大家聯合起來，作成一個國族團體以外，就要把中國固有的舊道德，先恢復起來。有了堅固的道德，然後固有的民族地位，才可以圖恢復。』

講到中國固有的道德，中國人至今不能忘記的，首是忠孝，次是仁愛，其次是信義，其次是和平。這些舊道德，中國人至今還是常講的。但是現在受外來民族的壓迫，侵入了新文化，那些新文化的勢力，此刻橫行中國，一般醉心新文化的人，便排斥舊道德，以爲有了新文化，便可以不要舊道



德。不知道我們固有的東西，如果是好的，當然是要保存；不好的，才可以放棄。此刻中國，正是新舊潮流相衝突的時候，一般國民都無所適從。現在一般人的思想，以為到了民國，便可以不講忠字；以為從前講忠字，是對於君的，所謂忠君。現在民國沒有君主，忠字便可以不用，所以便把他去掉。這種理論，實在是誤解；因為在國家之內，君主可以不要，忠字是不能不要的。如果說忠字可以不要，試問我們有沒有國呢？我們的忠字，可不可以用之於國呢？我們到現在說忠於君，固然是不可以，說忠於民，是可不可以呢？忠於事，又是可不可以呢？我們作一件事，總要始終不渝，做到成功，如果做不成功，就是把性命去犧牲，亦所不惜。這便是忠。所以古人講忠字，推到極點，便是一死。公教人把這忠字，是用之於國家執政至高之法權，無君主或共和之區別。講到孝字，我們中國尤為特長，尤

其比各國進步得多，孝經所講孝字，幾乎無所不包，無所不至。

想着提高道德，作為改善國家的根基，這是一個很正確能得效果的見解。

除此以外，中山先生用家族的團結，作國家團結的根基，（在民族主義第五講內）他說：『外國人以個人為單位，他們的法律對於……個人的權利，都是單獨保護的。……由個人放大，便是國家。在個人和國家的中間，再沒有很堅固很普遍的中間社會。……中國個人之外，注重家族，有了甚麼事，便要問家長。這種組織，有的說是好；有的是說不好；依我看起來，中國國民和國家結構的關係，先有家族，再推到宗族，然後才是國族。這種組織，一級一級的放大，有條不紊，大小結構的關係，當中是很實在的。』

這種論調，同公教的精神，仍是極相符合的。家族雖然小，到底實在是一

個社會，並且在各種社會以先，家庭間有些權限和職分，同社會完全沒有關的。『若是家族因着結成社會，他的權限受社會的轄掣，更好不要社會。』(Leo XIII, Enc. Rerum Novarum)

孫中山看着馬爾賽斯學說，(限制人口增殖的經濟主義，)表面上是爲防止物產供給的不足，實在是對於國家極有害的。所以他在民族第一講內說：『中國現在的新青年，也有被馬爾賽斯學說所染，主張減少人口的。殊不知法國已竟知道了減少人口的痛苦，現在施行新政策，是提倡增加人口，保存民族。……各國人所以一時不能吞併(我國)的原因，是由他們的人口，和中國的人口比較，還是太少；到一百年以後，如果我們的人口不增加，他們的人口增加很多，他們使用多數來征服少數，一定要吞併中國。』

雖然中國將來，或有被吞併的危險，不像中山先生說的那麼利害，到底在實際上，生產繁盛的國家，多半是富強的。至於在那些只講快樂，不顧自己對於國家的關係同職分的地方，人民的生產，既因之減少，一定國家要衰弱的。所以我們國民，若能按着忠孝兩字，往前行去，國家一定是要強盛的。

中山先生在民權第一講內說：（若是）以人民管理政事，便叫做民權，（就是說民有民治民享的政治。）……（我們）決定採用民權制度，一則為順應世界之潮流，二則為縮短國內之戰爭。……就中國歷史講，每換一個朝代，都有戰爭；……中國幾千年以來，所戰的都是皇帝一個問題。我們為免將來戰爭起見，（所以採用民權制度。）

公教道理，教人服從合法組織的法權。我們現在既是在共和國，我們公教

人就看着共和政體，是合法的組織，並且忠誠的同政府合作，為謀國家的幸福。

### 民權與自由（民權二講）

中山先生說：民權主義，在別的國，根據在自由平等博愛這三個名詞。

中國革命的目的，與外國不同，（我們應當免除的痛苦，也不是一樣的。）

……我們受列強經濟商戰的壓迫，……因為（我們）是一片散沙，（沒有團結力。）（所以我們提倡）國家要得完全自由，……個人不可太過自由，（為的是除去阻擋我們中國發展的壓迫。）……中國人民自古都有很充分的自由，……先民的自由歌說：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鑿井而飲，耕田而食，帝力於我有何哉。

中國學生，得到了自由思想，沒有別的地方去用，……因為沒有人歡迎，

……便拿到學校內去用。……把什麼界限都打破了，……故常常生出鬧學風潮。此自由之用之不得其所也。……（若是）當學生的，能夠犧牲自由，就可以天天用功，在學問上做功夫。學問成了，智識發達，能力豐富，便可以替國家做事。當軍人的，能夠犧牲自由，就能服從命令，忠心報國，使國家有自由。如果學生軍人，要講自由，……在學校內，便沒有校規，在軍隊內，便沒有軍紀。在學校內，不講校規，在軍隊內，不講軍紀，那還能夠成爲學校，號稱軍隊嗎。」

公教對於自由的解釋，同以上說的大義，全是相同的。我們人有自由，就是我們有行善作惡的自主權。並且因着這個緣故，或者得賞，或者受罰。到底幾時我們作惡事，我們就是過了自由的範圍，不但應該受神聖法律的罰，也該受人間國法的罰。所以自由應該在法律的範圍內，若是沒有一個

法律，來指定國民學生工人官吏軍人等的職任，任聽各人隨着自己的私欲做去，雖然掛着自由的色彩，社會將要變成了一種紛亂的地步。

我們盼望國民，全按着中山這種理論去行。當學生的，應當用心去念書，不應該丟了有用的光陰，作無用的運動表示。有了相當的學識後，可以對於國家，有很大的供獻，這才是真正的愛國。軍人一方面，也是一樣，無論**是兵士，或是長官**，全應該服從法律，同政府的命令，不應當只顧自身的利益，變成了軍閥主義，教中國受各軍黨互爭的害處。

就公教的眼光看來，自由中最為先要的，是使人能脫離私慾束縛的自由，是因着吾等主耶穌的寵佑，賞給我們的，幾時我們能戰勝，我們的做惡同自私心，就可以在我們的靈魂內，找着造物主賞的自由，為得立功勞，並且可以對待我們的鄰近，用合宜的態度，施行我們的自由。

### 民權與平等（民權第三講）

『說到社會上的地位平等，是始出起點的地位平等，後來各人根據天賦的聰明才力，自己去造就。因為各人的聰明才力，有天賦的不同，所以造就的結果，當然不同。造就既是不同，自然不能有平等，如果不管各人天賦的聰明才力，就是以後，有造就高的地位，也要把他們壓下去，一律要平等，世界便沒有進步，人類便要退化。』

後來中山先生又說：『世界人類，約分三種，有先知先覺者，有後知後覺者，有不知不覺者。先知先覺者，為發明家，後知後覺者，為宣傳家，不知不覺者，為實行家。此三種人互相為用，協力進行，則人類之文明進步，必能一日千里。天之生人，雖有聰明才力之不平等，但人心則必欲使之平等，（使他們聯合作一樣的工作）……要達到這個……目的……』



（須要打倒自私心，實行利人主義。利己者，總沒有憐惜別人痛苦的心。）此種思想發達，則聰明才智之人，專用彼之才能，去奪取人家之利益，漸而積成專制之階級，生出政治上之不平等，此民權革命以前之世界也。

重於利人者，每每至於犧牲自己，亦樂而爲之。此種思想發達，則聰明才智之人，專用彼之才能，以謀他人的幸福，漸而積成博愛之宗教，慈善之事業。……（民權推翻專制，）以平人事之不平等。……聰明才力愈大者，當盡其能力，以服千萬人之務，造千萬人之福。聰明才力畧小者，當盡其能力，以服十百人之務，造十百人之福。……至於全無聰明才力者，亦當盡一己之能力，（以服自身，）這就是平等之精義。』

中山先生的這些思想，同公教道理，有許多處是互相對應的。按着公教道理，我們人起點的平等，是對於我們各人本性的生成說的，到底後來，因

着自己的聰明，得來的教育，同各人的勉力之不同，所以有了分別。我們人初生在世，除去因着萬國公律得到的權利外，在社會同宗教前，一點應得的利益沒有。

中山先生說，應該打倒自私心，施行利人主義。這是定而不可疑的真理，可是在什麼主義內，找得着比公教道理，攻擊自私心更利害的呢？公教的博愛精神，直至爲別人犧牲性命。吾主耶穌的道理，把自私心重重的禁止了，因爲自私心，是世間一總禍患的根由。耶穌勸我們行愛德，因爲一總人都是兄弟，在天堂共有一個大父，一個救贖的大主，並且將來全應該受一樣的永久賞報。耶穌說過：『誠命中的第一條，是教人愛天主在萬有之上，第二條同第一條差不多，是教人愛人如己，不但如己愛人，並且如同我愛人一樣。』又說：『我們怎樣對待了你們當中最小的，你們就怎樣待

了我。』聖保祿說：『你們都是弟兄。』

在最初的聖教會內，這些條律，公教人全是齊全按照遵守的，彼此互用兄弟的名字相稱，並且把自己所有的財產，全放在一齊，窮人闕人全平均來分，爲的是彼此相幫。後來因爲公教的人數過多，不能照舊施行這種生活，到底在聖教會中各修會內，仍是照前的常有這種生活。

在孫中山以前二十個世紀，聖保祿對於平等，已竟很完全的解釋明白，他把社會比作一個人的身體。人身的四肢，雖然形狀不同，做的事不一樣，到底總是爲一個相同的目的，爲全身的利益。我們的手不能向腳說：『我不用你。』我們的眼睛也不能同手說：『你對於我一點用處也沒有。』各種肢體的形狀不一樣，對於他們的合作上，一點妨礙沒有，一處的苦痛或是安樂，別處也分着同受。從這比喻內，我們得到一個真平等的律例，人身

的各肢體，全受同樣管理生活的條律，人民在法律前是完全平等的，各人的權力全是一樣的，沒有階級的分別，各人全應該遵守法律。若是一個人因着聰明大，受的教育高深，所以同別人兩樣，然而他的聰明，他的才識，只能增加他對於社會法律的責任。

## 共和政府的體式

中山先生說（民權第五講：）民國可以看作是一個工廠，總統算是廠長，國民便是股東。現在有錢的那些人，組織公司，開辦工廠，一定要請一位有本領的人來作總辦，來管理工廠。此總辦是專門家，就是有能的人，股東就是有權的人。工廠內的事，祇有總辦能夠講話，股東不過監督總辦而已。

後來中山先生又說了一個比喻：（民國是一輛汽車，國民便是汽車的主人

，政府中的官吏，便是駕駛車的車夫。汽車主人雖然有權，若是沒有駕駛的專門家，若是沒有有能的人，汽車是沒有用的。）現在我們看看公教道理，對於這事的論點：「人民一集聚成了社會，自然生出權力的必要。若是沒有權力管理，人民的集聚，就成了一種猛獸的巢穴了。」

### 主要的條律

權力不是由人民造成的，並且人民不能把他取消。無論什麼權力，全是從天主來的，只有施行這權力的人，是由人民指定，被選舉的人，就是副總管，辦理人民不能辦的公衆事業。（聖多瑪斯）

天主沒有指定用什麼方法，管理政治的人，應該施行他們的權力。在共和政體內，是人民選舉執政的人，這種政體，今世是很多的。

若是我們用實理來，選擇一個最完美的政體，無論是民主，君主，共和政

體，我們可以說都很完美的，只要這些政體，能夠達到爲人謀幸福的目的。社會的權力，也是爲這個目的成立的，按着實驗說，最合宜人民的性情風俗的政體，是最完善的。按着這種講解去說，我們公教人同別的國民一樣，有贊成某種政體的完全的自由。我們贊成某種政體，正是因爲這種政體，不相反我們的正直明智的規約，不相反聖教的教理。(Leo XIII) 教宗比約十一世說：『在完全政治的問題內，公教對於各人的應得自由，一概允許』(Acta Ap. Sed. 1926)。至於人民參與政治，教宗良十三世，在 (Immortale Dei) 書內說：『不但人民參加政治有利益，並且在很多的光景上，實在是人民的職分。』這種論調，對於我們現在的公教國民，是另外對的，因爲我國現在，正是無所適從的時代。最近教宗比約十一世，給中國神職班同信友的信內，不是也勸我們用祈禱言語同行事，幫助我們

祖國的平和同發展嗎。

我們該當考察明白，一國的治理權，不一定的存在一種固定的政體內，他應當存在一種能使公衆利益增加的政體內，所以人民的參加，不是無益的。在某種時間，遵守着數條法律，人民在政治內的參加，對人民是有益的，並且是一種職分。從這裏看來，那些說公教不贊成新政治組織，反對近世的新建設，是完全爲陷害聖教的。

我們按着以前說過的條律，看一看在中山主義內，我們人民應得的權力。

(一) 選舉權，全國國民，皆有選舉國家領袖，及各代表之權。被選之人，有立法及行政之職。

(二) 創制權 人民對某種有益公衆之法，有創制權。

(三) 復決權 政府欲保持或取消某條法律，人民有復決權。

(四) 罷官權 人民有收回不合職人員之管理權。

選舉權創制權同復決權，對於公教關於社會的道理，絲毫沒有反對的地點。另外對於選舉權，在無論什麼共和國，全是拿他做根據。一個著名的神學家說：『按照自然不變的公理說，社會一經成立，他所立的權力，那一樣，對於社會的原本性質同目的，最合宜的，就訂立那條。這種定律，深的印在人民的心內，我們不但從實際上可以看出，並且在社會間，按正理全是選擇最合職的人，管理政事，反對無才幹的人，升任要職。按各國的習慣，全是競爭職任，以得票最多者為應選』(Tapparelli)。

至於罷官權，對於公教道理也不反對，國家既能合法的限制執法人，權力的時間同範圍，也能按着被管轄的人民歡從與否，停止他的行法權。所以人民在法律的限制內，可以表示不滿意，可以用合法的方法，取消他們施



法權。這就是罷官權，一點沒有反叛，過激，同擾亂治秩的意味。

### 管理權

按照中山主義，管理權共分五種，就是：立法權，司法權，行政權，考試權，同監察權。

這些權力，按內容說，各種政府全有的，對於公教的國家的觀念上，沒了絲毫衝突。我們可以看以下，原是受我們明智的贊同，又是被公教道理承認的幾條定律：

(一) 法律是一種合人理性的律例，由執法人，為公衆的利益而施設的。

(二) 若是法律命我們作相反神律的事，就失了法律的効驗，我們不能服從。

(三) 國家按照個性說，是永久的，所以凡是因着國家名義，而不是被強

迫訂立的約條，不能因着執政人員的更變，也有改變。

(四) 國家應該定自由的限制，過了界限，個人的自由，就成了放任。對於公衆是有害的。

(五) 國家應該勉力爲民衆謀幸福，不分等級界限，爲達到這個目的，國家採取各個人的意念，聯在一齊，爲得公衆的利益。這個法子，如同是天主上智，爲得人類的安適，用世間各種的動力。

總之，我們在講完以前，可以說在民權主義內，使我們公教人最喜歡的，就是中山先生極力的使我們留意，在爭我們權力的時候，不要忘了我們本分的重要。我們不但對國家有責任，對人民各人也有職分，彼此互相有關係。並且若是一個人天分越好，環境越順利，他的職分也越大。我們公教人，受了天主很多的聖寵，更不要忘了這端道理。我們越得的多，我們越

應該爲別人謀利益。所以中國公教人，當然可以平平安安的，加入共和主義，因爲是與教義完全符合的。是聖教會對於現今採擇的新式政府，一如他國變更另項政府一樣，並沒有不便的地方。

### 民生主義

爲明白什麼是民生主義，先該知道這個問題的起因，民生裏頭有什麼事。在機器未發明以前，外國人謀生的方法，與現今大多數的中國人差不多，無論是種莊稼，或是習手藝，都用着人力來做工。人工的生產力雖是有限，但是學得一宗藝業，總可維持他的生活。自從機器發明之後，便生了一種大變動，用兩三個人管理一架機器，就可做從前一百人的工。於是指着手工吃飯的人，不能多得工資，以維持他的生計，甚至有極多極衆的人，因而失業，無法謀生。一般人都知道用機器代人工，生產力大而且費用小

，所以都盡力的出資，製備機器。中山先生給我們舉了一個很好的例，他說：假若用挑夫運一萬擔的貨物，從甲地至乙地，走五百里的路程，一個挑夫，每天能挑一擔，走五十里，五百里的路程，就要走十天，每天挑費一元，十天就要十元。用一萬工人挑一萬擔貨物，走十天的路程，統共須用十萬元。若用火車運送，就可以減至一萬元，用一天的工夫就夠了。這種變動的結果，就是有機器的工人，把無機器人的錢，都賺去了。並且爲圖他們個人的私利，役使工人如同奴隸一樣，一般工人，當然是憤怨不平。大多數的學者，也都謀求補救的方法，爲的是解除這種社會上的大痛苦。有一位叫馬克斯的，他研究這個問題之後，就斷定資本在少數人的手裏集中，勢必至貧民的數目，一天比一天的多，預料必要生出階級的戰爭來。爲引導貧民，得獲土地出產的勝利，他就想用社會主義的學說及方法，解

決這個大問題。但是孫中山說的很好，從他至今，歐美各國，多年的事實，却和他的判斷完全相反。尤其是俄國地方，奉行馬克斯學說，最是熱誠，却使他在幾年之內，敗壞的比專制帝國最黑暗的時期，更厲害幾倍。物質的損失，道德的敗落，比別樣更厲害的可怕。不但道德的根本條件，在法律上看不見，並且對於提倡道德的人，加以極刑，使人毫無羞恥，落入最賤的程度。少數的人們，把持政權，假冒國民代表的名義，殺人盈野，血流全俄。禁止財產私有，更引起極大的恐慌，製造廠是歇業了，農人知道他們不能自由割收莊稼，也都任使田禾荒蕪了。因為這些緣故，全國鬧成大飢荒，雖然有各國的慈善家，特特的是教宗，極力的賑濟，但因災區太廣，災情太重，餓死的人，仍是不可數計。在這個時期，那些共產黨徒，在各國同中國，仍是積極的宣傳共產主義的美好，共產政府的政治，是怎

麼樣的可慶賀。但爲矇蔽世人的耳目，並爲掩飾事實的真像，除了證實的共產黨人以外，無論什麼外國人，一概不准入他的國境，惟恐真相敗露，使那些信仰共產主義的各國人士，知道了他們的內情，不能再受他們的欺騙。完全滅亡的恐慌，驚動了一般較爲明白的人們，另改了一種新辦法，各種事業的階級，漸漸復還，農田也准私有，工業也更要向平日憎惡的資本家，請求幫助了。資本與勞工，這兩樣本來是出品萬不可缺少的要素，至此也要尋覓融合的方法，不再自相摧殘了。

中國也會一度的試行共產，幸而不久就消滅了，可是在這最短的時期，經濟上的損失，危險也不在小處。因爲這個緣故，那同情共產的熱度，立時就變寒冷了。若論道德的敗落，我們略舉一端，其餘千百罪惡，也就可以概想而知了。四川共產黨黨部，崇拜信仰共產主義的程度，到了主張無神

的極端，就是馬克斯社會主義的根原。他們曾經秘密私下商議，就決定要把六十歲以上的老人們，一律滅絕，爲的是解救戰亂影響民間種種困苦情形，在這羣狂妄蘇俄信徒中，居然有一個良心發現的人，把共產黨私下議決的事，報告了警察，警察方面，聽了這個信息，就下斷語說，爲免去我們種種的痛苦，還不如先把這羣共產黨全都處治了呢。

中國現下大地主，原很稀少，除了幾處大城市以外，也沒有什麼大工業。到底全國若能統一，和平實現，外國從前經過農工變更的階級，在中國也必要發現，至少在一部份，到那時候，社會的事，也必要發生問題。這就是中山先生所標榜的，『民生問題』，『民生主義』，『當如何解決呢』。

### 陳述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

中山先生的主見，是很正確的。他說：社會問題在中國現時，還不算十分

迫切。他解決這個問題的方法，據他自己比喻的說，是要防止疾病（指社會的危亂），不是要醫治，是要講衛生，不是要用外科手術（指暴烈革命）。他最努力的，是要防社會上的變亂，不是要使社會離散的。所以他要趁中國還沒有大資本家的時期，防止他們的發生。

若說他是資本主義的顯敵，却不見他有廢棄資產私有的主張。因為現今流行各國社會的變動，及中山先生極力願使我國，避免這種悲痛的試驗，不在財產私有，資本私有，是在濫用企業同盟，壟斷營業，恃強凌弱，祇使少數人發大財，豪華放浪，使社會中的等級，有天壤的不同。

他對於共產黨惑階級鬭爭，是極端的深惡痛責的。對於馬克斯主義，也有極嚴的評判（民生第一講）。他願意進行的樣式，是如同聖保祿所說的，『損害一方面，決不能救濟他方面。救濟患難的法，必要一視同仁，無



偏無倚。』他要辦到整理社會的理想，並不是激烈的方法，是用溫和的手段，要利益平均，彼此得益，絕然不是階級戰爭，限制資本。所能收的效驗，是彼此親睦，社會纔能進步，是多數利益調和，不是彼此爭鬪（民生第一講。）

不知以上理論；恰與教宗的音意相同。教宗良第十三世說：『若是假造主人與被用人，是立於敵對地位的理想，是頂大的錯誤。這好比是說，他們兩方，是天生不能解和的仇敵，這種思想，是與真理完全背逆。要知道，人與人之間，就如同人身體的構造一樣，氣息相關，完全是一致的，一樣也不能分離。主人與工人，這兩種階級，也正是這樣，人人相幫助，一致向公正鈞衡的完全進行。主人離開工人，不能做工，沒有資本，工人也無處做工。

和睦是諸事次序的根源，和睦的對面，就是爭鬪，一有爭鬪，必定不斷發生混亂。爲解決這個爭端，並爲消滅這個爭端起因，公教道理的本原，是使他們合作的要素，指令富有的人，也是同使喚手工工人一樣，就是諸事都要合乎公道正理，(Enc. Rerum Novarum.)。現在我們請看中山先生對於本題的計畫：

(甲) 關於土地方面

(一) 照地價收稅，和照地價買，以平均地權。地價先要由地主自己定好了，去報告政府，政府再自己定出條例來，照他所報告的價，去抽稅或收買。地主既怕政府比照地價收稅，又怕政府按着地價收買，所以必要定一個折中的價值。倘或不然，以少報多，必吃政府抽重稅的虧，以多報少，必吃政府照地價收買的虧。

(二) 地價定了以後，那塊地皮的價格，再行漲高，完全歸為公有。比方在鄰近的村莊，用三十五元買來十畝地，幾年之後，那個村莊發達起來，圍着村莊的地方，都有了住戶，那塊地皮，也隨着漲了價錢，自三十五元至八十元、九十元，以至一百元。但是所漲的地價，都要收歸公有，做公共的事業用，私人方面，只能照他原來的地價收款，此外絲毫不得沾潤。以上兩種辦法，並不是取消地土私有權，與聖教會的道理，也沒有什麼不合，和聖教會斥責的共產主義，大不相同了。然而在理想上，這種辦法固有可取，在實際上，恐不易辦到。中山先生這兩種主張，比那主張以產業的盈餘，按照比列，貢獻公家（如納稅等）的法子，更是高妙。政府用收買土地的法子，以限制大地主，固然是很好的意思。但是這個辦法，很容易發生弊端，所以祇應當限於公益事項，有必須購買的時候，或是地主對

於所有土地，不能治理，任地荒廢時，由政府買來，廢地利用。

照孫中山的意思，還該分別清楚的，就是地價係專指素地而言，不算人工的改良，及地面的建築。如果政府照價收買，地價之外，還要估計價值，補回建築改良的用費。

講到徵收土地稅一層，該當由政府斟酌情形，定出一個土地徵稅的起點數目。私有土地，畝數過少，不設徵稅起點數目，就要免稅。但免稅的範圍，要根據各種緣因，那最要緊的緣因，是要看一家生活的情形，是否全賴地的收入。照這個方法，可使多數家庭，享受免稅的利益，使他們有吃有穿，自然要生道德心。道德就是國民的實力，有了這種效果，也是明智政府的成績，實行了中山先生所提倡民生主義的宗旨。

## (乙) 關於工業方面

中山先生說：中國工人的數目，雖然極多，但是沒有機器，不能和外國競爭。全國所用的貨物，都是靠着外國製造輸送而來，所以利權總是外溢。我們要挽回這種利權，便要趕快用國家的力量，來振興工業，用機器來生產，令全國的工人都有工作。全國的工人都工做，都能夠用機器生產，那便是一種很大的新財源。如果不用國家的力量來經營，任由中國私人或外國商人來經營，將來的結果，也不過是私人的資本發達，也要生出大富階級的不平均。他又說：凡諸事物之可以委諸個人，或其較國家經營為適宜者，應任個人為之，由國家獎勵，而以法律保護之。至其不能委諸個人，及有獨占性質者，應由國家經營之。此類國家經營之事業，必待外資之聚集，外人之熟練，而有組織才具者之僱傭，宏大計畫之建設，然後能舉，以其財產屬之國有，而為全國人民利益計，以經理之。關於事業之建設運

用，其在母財子財，尙未完付期前，應由中華民國國家，所僱專門練達之外人，任經營監督之責，而其條約，必以教授訓練中國之佐役，俾能將來繼承其乏，爲受僱於中國之外人，必盡義務之一。及乎利源清償而後，中華國民政府，對於所僱外人，當可隨意用捨矣。（見建國方略實業計畫第一〇。）我們就上項所引的話，可以看出孫中山，決不是真主張，實行社會主義的，也不是主張，事事統歸國有的，社會改革的。因爲禁止或限制私人創辦事業，是一件極大的錯謬。要知道，實業的命脈，就是有力資本組合的助力。歐美各國，早已有了經驗，中山先生避免這種極端的主張，真是萬幸極了。

（丙）關於農業方面

孫中山爲改良農業，對於外國的合作社，是很表同情的。（民生第一講）。

在外國這種方法，爲那些農會，是有各樣的益處。這些合作社，是由許多小地主，聯合組織的，選出一個管理員，管理社中一切的事。外邊多數廣大的田地，共和購田間應用的東西，並工人們日用必需的各種物件，傢俱衣飾等項，都由他負責代爲備辦，轉售工人使用，收穫的五穀，也可以交由合作社代賣。一般孤零窮苦的農夫，因此可免中人的壓制，這種中人是專在窮小農人身上，謀大利的。這些合作社，是與共和真諦最相符合。社中辦事員，既由民間業主選舉，所辦各事，自應對公衆負責，並且還是業主有督察管理權。所有工人生活需用的東西，也是這些合作社辦理，因此工人得的益處，也是很多的。

中山先生更有由國家提倡，改良農業的大計畫。在民生第三講內有云，對於加增農業生產力，第一是機器問題，第二是肥料問題，第三是換種問題

，第四是除害問題，第五是製造問題，第六是運送問題，第七是防災問題。生產問題解決之後，是要解決糧食分配問題，每年便要儲蓄，全國人民存有三年糧食之後，才能穀把盈餘的糧食，運到外國去賣。講到民生農產最後有句話說，人人皆為生產的分子，則必豐衣足食，家給人足了。

按中山先生所願標揭的問題，不過計畫的大綱，私下經營的事業，毫不限制，也沒有一準採定的方法，使種地的鄉民都成地主。我們對於這樣偉大計畫的實現，也是極懇歡迎的。幾時國家要實行的時候，對於溢出緊要範圍以外的意向，不可不加防止，以免擾亂民間各人的自治權。這個自治權，當有自由經營管理的限度。有位出名的財政教員，按公教教義，關於自治權，有一段極重要的簡詞：

『國家對於人民的自治權，有兩項極端的主張：一是放任，一是干涉。按



公教社會主義，是託付國家當權，在尊重人民自由範圍以內，由國家積極援助，改良社會種種的設施。國家直接合法干涉，及施行強制個人自由的限度，是要以社會情理的需要，人民的習俗，天性的活潑，及國民治事的精神，爲定斷，所以沒有一不成變的辦法。人民或團體，倘若沒有違叛國法，成無拘自主的形跡，將成叛亂的事實，他那本位應有的自由，同那緊要權利的自由，國家不能侵犯。除了爲大眾的利益，什麼樣的限制，也不當採用。國家干涉私事，是令人不可容忍的，除非到了極要的程度，爲國本的安甯，審情度理，爲極大的益處，施行極小的限制。(A. Muller S.

*J. La mission sociale de l'Etat*)

(丁) 中國國民政府實業發展計畫

中國既具有極廣的大富源，若利用發展，能成一個大實業工作地。金銀煤

鐵絲棉，若好好的開採種植，中國能成一個世上最富的國。關於實業，政府第一的計畫，是公衆合作的發展，把向來渙散的手工人，團結合作，這自然是當分所進行。這個計畫實行之後，爲擔保實業多餘出品的行消，訂結合宜條約的保障，是很要緊的。所以實業發達，爲將來訂立條約受益不小。爲實業的發展，人民的生活，恢復財政的自由，是中國情勢極切不可少的。私家的實業，是極關重要的，因爲國家，決不能週密的普遍顧及。中央集權，統歸國家管理的方法，已在某國試驗過了，所得效果，是叫人極怨痛的。私家的實業，固然增加業主的豐富，到底這個豐富，實在爲社會有極大的利益，若國家施行以下辦法：

(一) 按照財富，規定一種公益捐，直接徵收。

(二) 補助運輸的方法。

(三) 訂立一種健全的工法。

以上一二兩節，我們不必論說。至於第三節，我們以人性天然公理為標準，再按公教公理，把他說一說。

(戊) 工法

綱要原則，人當作事，是天主的命，或勞心思，或用氣力。勉力作事，是直接的為個人，或為社會的利益。各人的事業，雖然不同，到底那一事，都是必須有人來作，這好比人身的四肢五官一樣，為人生都是要緊的。吾主耶穌曾把工作，列為尊聖，他在世的時節，自己却選擇了一個勞工的位子。所以國家的職務，是監察防護以下的事：

(一) 訂定工資的合約，不當有不公平的。換句話說，不當是用強權壓制的。規定工資，不能只按工作的事情計算，必須要按工人個人，由工作應

得的進項，是否足敷養家的，因為養家，也是天賦他的責任。

(二)規定工作最長久的鐘點，關於夜工，或廢除或減少時間，至工作須要不能再減的限度。孩童婦女的工作，當有一準的界限。

(三)規定每週休息的法律，不但為免身體過勞，是很要緊的，為心靈也是更要緊的。這樣辦法，能使各教有信仰的人，有一定的日期，奉行他們各教的專責。因為若是缺少，或阻擋他們，這些修養心靈工作的時間，是摧殘人生心靈道德進步，最有力的一大部份的要素。除此以外，週期的休息，更能使工人，得享相當的安歇，恢復精神氣力。

(四)製造場內，應有嚴緊的規矩，躲避男女混雜。採取極要的方法，防護各人的康健。

(五)國家該當鼓勵，漸用有花紅的工作。這樣能使工人，因為有工業花

紅的利益，自然覺得常向好處，向更有利益裏去作。

(六)末後國家須令業主，有防護工人遭遇意外事的儲金，可由國家管理。此外另須發給一種補助金，以恩賞的名義，為老年及病廢不能作事的。按以上的辦法，國家雖未直接管理，却間接的扶助了私家的富有，獲得實業加倍發展的效果，且為工人有很大的好處。

論工人的一方面，也該擔負他們的責任，他們應該勤敏作工，忠心遵守作工條件。對於業主的物件利益，不可損傷破壞。遇有該當要求的事項，不可激烈暴燥。因為這樣辦法，常是工人自己受最後的失敗損傷。

因利益的衝突，發生難免的爭持，應有解救的辦法。所以設立公會，也是十分有用的，一方面為工業，他方面為工人，到底兩方面的團體，不可看成敵抗的組織，是要代表一方面，對於未解決的利益問題，避免衝突擔任

和平解決的職務。倘國家日後承認這些公會，並允給在國會有一代表權，則在他國所有勞工痛苦的危險，常使公家受無限損失的事，可以避免。尙有一難解的問題，在民生主義的講內，發見許多承認共產主義，是民生主義的理想。民生主義，就是共產主義等等的說詞。我們已經說過，公教人也沒有不知道的，共產主義，是聖教會嚴重斥責的。教宗良第十三世，明明白白宣佈說：『物產私有權，是依據與人類天性緊合的根本，凡公正的法律，都是根據造物主建立秩序的規條，尊重保護這私有權。所以我們要說這私有權，是各人承襲天性所賦給的，是爲人人十分要緊有的，爲作家長的尤其要緊。這私有權效力的範圍，（指一家或一團會之長），是與他屬下人數繼續增展。因爲這是天然的法律，家長負有供給一家生養生活的責任，他更負有天然的責任，籌畫供養接續他本身的人，前途進展的需要

。若是沒有私有權的保障，一個人怎麼能盡這些責任，拿什麼留下作遺產呢？(Rerum Novarum)

但是，這模說來，民主主義，與公教教義，沒有完全抵觸的麼？這總要思想的。中山先生所引用的社會主義，與共產主義的名詞，與西方的意義，並不是一樣的。所以我們有正常的責任，把那些含混的詞句，說一說，為的是保護信友抵防西方的社會與共產主義，不道德不吉祥的學說。

### 孫中山的雙意詞句 (D'Elia S.J.-CXXVII)

倘孫中山真是一個社會黨，有共產的傾向，他所講的音調，必定披露別的方法。在他的各講裏，找不到一處，是唯物派哲學，找不到一處，他的宣言，承認產業私有權，是不合法的。也沒有一處，他設定國家，對於私有，家庭，教育，有完全無上的權。

有位大神學家，同時他也是一位極出名的大社會學家，他的社會著作極多，他把三民主義，用極長久的時間，詳細研究之後，寫了以下的評語：

「特特的是孫中山所謂的，所認為的，社會與共產主義，是他很簡單的話頭，看他那些無定意的解釋，當然不被那話頭所迷惑。若略習真確社會黨的主義，再看中山先生習慣標舉這種名詞的式樣，必能證實前者，與後者相距太遠。按他所說特別財政辦法，如地價因環境而增高，同他標示具體的改革，及他逆料的事變，按理論上，決沒有可指責的。國有辦法，將幾種有收入的公共事業，歸國家專利分配，在經濟上，是很有可議的。到底這個計畫，並不打算將一總的事業，統歸國有，也沒有把這計畫，強制實現。

所以我們想，那些高唱『共產主義，就是民生主義』的話，實在難有合宜



的解釋。若把中山先生明明白白所講別的事來看，（在這說明書裏已經說了若干條），更沒有相當的解釋了。再次檢事實來證，中山先生最忠的友徒，與共產黨激烈的奮鬥，剷除共產，與宣傳維護三民主義，有一樣的熱烈。這個謎語，很該有個決案，有個解釋。現下既有事實的佐證，代替說話，我們也找不出別的解釋來。當初爲得蘇俄實力的幫助，增厚革命實力，使對軍閥的勝利，早日實現，中山先生始容納與共產黨合作。但他的生命，不設長久，沒有得見那些可怕的效驗。接續他的意念的人們，他們就毫不遲疑的，與這些不良的伴侶，實行緊要的決裂。並且以後不再與彼等接洽外，他們更不遲疑的高揭宣示，民生並非共產。按實說來，這個官樣的解釋主義，我們不能認真，彼時或受環境壓制的困難，在所不免的。

## 結論

解救中國財政的壓迫，從事修改不平等條約，使關稅自主，建設能得民衆同情的政府，民衆健全分作的實力，規定工資合作的本原，使物質進步，財富不致終落少數人手，而損害大衆。請看呀，這就是國民政府最大的題目。

在這書裏，所說的公教教義的要理，足可使中國信友，看清一個豐富合作的道路，各人斟酌各人擔負國民的責任。但該牢牢記念的，就是一總人力所能行的，再加上無限的誠意，永不能把世上，應教的苦，應拭的淚，完全拔出。惟有基利斯督的慈愛，是起發衆善至大的原動力，充滿善中，不可避免的缺欠，補償惡人的不公。

中國衆信友，羅瑪教宗既已宣佈，承認我國，若以公理及秩序，努力前進，有來日不可限量的發展，除了天主定立的公理與秩序之外，決然沒有真

正的，所以我們該當謹慎防備，那些迷亂人民的虛偽理論原則，如共產過激等等主義。這些主義，是教人把自己降成一個動物，看成自己是一個生活的機器，是把束縛人類私慾邪情的首要原則取銷。這樣才能把人用練鎖住，成一個正當的『人形獸類。』我們的國家，如同前面說過，已經受過了他們的害，有了極愁苦的經驗。若是這些主義，永遠不再發現，就是國家退至預計進步正軌的徵兆。

『公道與仁愛，』這兩句當作我們的箴言標語，在這精神之內，要偕同一總善願的人，協力同心，向我們可愛國家的倡盛方面去作，勉使國家，得最良的政治，最好的物質，最善的宗教。宗教是各事的根源，永久的保證。

### 公教教義與合作性

國家是如同各個人一樣，獨自不能生活。弱小的獨賴自己沒有發展的方法

，強大的賴交易增加他們的豐富，這根本理由在政治方面，也是極有價值的。比如美國久已放棄，「美人之美國」的門羅主義，近今激動各國的海軍問題，美國亦不獨自行動，而察得有與列強互助合作的必要。孫中山先生，對於這個理由說的也很明瞭，他說「就論軍器以外，比如若看交通的方面，鐵路電報，比中國的担夫驛卒強的多。若再論外國經營農商的方法，同平常的人工，都較中國利便。所以義和拳失敗以後，中國有思想的人，都明瞭非取法外國，中國無強盛之日，京師陷落後所結條約，也無雪恥之時。」他更說了：「要發展鐵路工廠礦務三大實業，若只用我們的資本同經驗和學識，是絕難成功的，所以必須招募外國資本。若但等候我們自己集成資本，再辦實業，時期必定太遠了。」

孫中山先生並主張這些大工業，為全國的利益，應由國家集資辦理。在開

辦之初，倘須外人幫助，到中國清債之前，可由外國技師經理，但是他們應負有招用教導中國人的責任，爲的是將來能以接辦各職。幾時債本還清，政府自有選任國籍或外人的自由。

綜觀中山先生所講論各項問題，少有關涉宗教的，所以我們在這裏可以對中國信友說幾句話，就是這個與外人的合作，在聖教會裏，也是爲達到他的目的。外國傳教士來到中國，傳揚耶穌基督的聖教，且爲建立一中華教系權的聖教會。所以首要的工作，就是造就成立國籍神職班，漸漸代替外國主教司鐸的職權，一如歐美各國聖教會初傳，及至本國聖教會成立爲終止，是一樣的辦理。



本書節目

序言

孫中山與宗教

孫中山與三民主義

民族主義

民權與自由

民權與平等

一

五

十

十一

二十六

二十九

共和政府的體式

三十三

主要的條件

三十四

管理權

三十八

民生主義

四十

陳述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

四十四

結論

六十二

公教教義與合作性

六十四

本報 (註) 刊



三民主義與公教要理簡言

24  
807344  
(8)

4

807344

(8)

